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岭南股份”）已于2021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5）。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14:30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21年5月6日收到控股股东尹洪卫先生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增加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提案》，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1、提案人：公司控股股东尹洪卫先生

2、提案程序说明

2021年5月6日公司控股股东尹洪卫先生（截至2021年4月30日持有公司33.72%的股份）以书面形式向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岭南股份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增加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提案》。公司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予以公告，《关于增加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提案》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效率，尹洪卫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提议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即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基于上述临时提案情况，现就召开公司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如下：

1、会议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

原为：“2020年5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应为：“2021年5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原为：“2020年5月21日（星期五）”，应为：“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源路东城文化中心扩建楼 1 号楼十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 1、《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申请2021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关于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关于2021年度关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2、《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3、《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上述提案中，提案 5、10、11、13、14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提案 11 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 2021 年 4 月 29 日、2021 年 5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1 年度关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3.00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 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24日- 2021年5月27日 8:00-12:00,14:00-18:00。

3、登记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源路东城文化中心扩建楼1号楼八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平、廖敏

联系电话：0769-22500085

传 真：0769-22492600

电子邮箱：ln@lingnan.cn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东源路 33 号岭南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3、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4、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717”，投票简称为“岭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采用等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采用差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原为：“2021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应为：“2021年5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1 年度关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3.00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

-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